

轉知國立屏東大學辦理「107年度視覺藝術教學實踐研究與發表中程計畫」教學實踐
研究案例全國發表會一案

教務處(教學&設備)

發表人：

張貼在：2018/7/31 11:07:31

說明：

- 一、 依據國立屏東大學107年7月27日屏大人文字第1073200591號函辦理。
- 二、 本案訂於107年8月21日(星期二)至22日(星期三)，假高雄市鳳山區大東文化中心2樓演講廳辦理兩天全日研習(檢附旨揭實施辦法供參相關細節)。
- 三、 上揭相關費用由旨揭計畫經費預算項目支應。
- 四、 如有相關問題，請逕向國立屏東大學王先生聯繫，電話：08-7663800分機35505。